

青浦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青府办发〔2023〕45号

青浦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青浦区推进气象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 (2023-2025)》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委、办、局，各有关单位：

经区政府同意，现将《青浦区推进气象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按照执行。

2023年8月23日

青浦区推进气象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 (2023~2025年)

为贯彻落实《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本市气象高质量发展的意见(2023-2035年)》(沪府发〔2022〕16号)《上海市推进气象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沪气发〔2023〕2号),明确2023年至2025年气象高质量发展行动任务和责任单位,持续提升青浦区气象工作促进经济社会发展、保障和改善民生、服务防灾减灾的能力和水平,制定本行动计划。

一、总体要求

(一)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气象工作重要指示和考察上海重要讲话精神,以提供高质量气象服务为导向,加快推进青浦气象现代化建设,构建监测精密、预报精准、服务精细、人民满意的青浦现代气象业务体系,全面融入青浦智慧城市建设,坚持趋利避害并举,提高极端和突发灾害天气的气象保障服务能力和水平。

(二) 发展目标

到2025年,气象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更加牢固,有效保障城市安全,智慧气象业务体系初步成型,数字化气象发展融入长三角数字干线建设,服务青浦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

的枢纽门户”取得积极成效，示范区气象一体化工作成为区域发展样板。

二、工作任务

（一）筑牢气象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

1.健全气象防灾减灾机制。贯彻落实《上海市气象灾害防御办法》，建立重要节点重大气象灾害风险研判会商制度。在区自然灾害防治委员会下设立气象灾害防御专业委员会。修订青浦区气象灾害应急预案，完善预警信息早通气机制和以气象预警信息为先导的应急联动机制，建立重大灾害性天气叫应制度，提高全覆盖、快速、靶向预警发布能力。健全防雷管理责任体系，督促各行业主管部门履行本行业监管职责，强化防雷安全工作。（责任单位：区气象局、区应急局、区水务局、区城运中心，各街镇）

2.强化气象灾害风险管理。加强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成果运用，完成气象灾害风险评估，编制《青浦区气象灾害防御规划》。强化台风、暴雨、雷电等气象灾害的风险管理，健全重点行业、重点领域气象灾害风险阈值和联动服务体系。做好区域气候可行性论证、雷击风险评估等工作，强化区重大工程建设气象服务保障。（责任单位：区应急局、区气象局、区水务局、区规划资源局、区建设管理委，各街镇）

（二）加强气象基础能力和科技创新能力建设

3.优化精密气象观测体系。优化青浦综合气象观测站网，构建符合青浦河湖众多、水系发达、“生态绿色”区域特色的气象监

测体系。加强立体精细化监测，完成青浦新一代天气雷达建设，提升对强降水、雷暴大风、冰雹、龙卷等灾害性天气的监测分析能力。（责任单位：区气象局、区发展改革委、区财政局、区建设管理委、区水务局，各街镇）

4.构建精准预报预警体系。加强数值天气预报释用，加快大数据、人工智能预报技术研发应用，依托市级气象预报技术支撑，建立本地区0~60天无缝隙智能网格预报业务。健全分区域、分灾种、分行业的气象灾害预警业务，加强城市气象灾害风险评估，提高气象灾害应对处置能力。（责任单位：区气象局、区发展改革委、区科委、区应急局）

5.发展精细气象服务系统。积极推动气象数据共享应用，为青浦城市安全运行和经济发展提供更为及时、高效的气象决策服务。推进气象服务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对接“一网通办”青浦旗舰店，为市民提供伴随式、个性化、定制化的气象服务。研究构建气象服务大数据、智能化产品制作和融媒体发布平台，发展智能研判、精准推送的智慧气象服务。（责任单位：区气象局、区科委、区城运中心、区融媒体中心、区政务服务办）

（三）提高气象服务青浦高质量发展水平

6.加强经济生产重点行业气象服务供给。发展会展、体育等大型活动气象服务，建立全过程专业化标准化保障模式。开展物流气象服务，为物流行业规避强降水、浓雾、雨雪冰冻等气象灾害风险，提升运行效率提供支撑。助力房车旅游与露营产业发展，

在青西郊野公园等重点景区建设监测气象、景观、环境多要素的智能系统，提高游客体验感和获得感。服务粮食安全，发展天气指数保险，深化草莓种植和水产养殖等特色气象服务。（责任单位：区气象局、区农业农村委、区生态环境局、区文化旅游局、区邮政管理局，各街镇）

7.提升城市运行气象保障能力。完成青浦区智慧气象保障城市精细化管理系统工程，赋能城市运行“一网统管”，全面融入城市精细化治理体系。推进气象服务产品接入青浦“幸福云”等服务市民平台，让气象服务进社区、学校、企业等。结合青浦国家级高新产业园区建设，加强与科研院所、高校、企业合作，开展气象观测、服务领域关键技术研发，提高新技术业务应用水平。（责任单位：区气象局、区应急局、区科委、区城运中心，各街镇）

8.提升气象科学知识公众普及。依托青浦新一代天气雷达，推进青浦气象科普基地建设，形成气象雷达特色科普品牌。拓展气象科普渠道，创作开发精品主题课程和研学路线，加强气象防灾减灾科普宣传广度和深度。（责任单位：区气象局、区发展改革委、区建设管理委、区科委、区教育局、区融媒体中心）

（四）提升气象服务国家战略能力

9.持续推进示范区气象一体化。编制示范区气象站网专项规划，实现示范区站网协同观测、数据共享，提升区域气象灾害精准监测能力。加强示范区生态气象、旅游气象和气象灾害风险预

警，构建示范区典型气象灾害个例库，建立示范区湖区生态气象预报预警业务。（责任单位：区气象局、区发展改革委、区财政局、区建设管理委、区区域发展办，各街镇）

10.保障进博会等气象服务需求。优化进博会气象保障服务机制，迭代升级气象先知系统和智慧气象场景，智能研判气象风险形势，实现气象类事件的智能发现、精准监管、协同处置。提高虹桥国际中央商务区青浦片区气象灾害防御能力，服务保障青浦新城建设。（责任单位：区气象局、区城运中心、西虹桥管理服务中心，徐泾镇）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坚持党对气象工作的全面领导，强化双重领导体制，完善区局合作联席会议制度，健全部门协同、上下联动的工作架构，为气象事业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环境。（责任单位：区气象局，各相关单位）

（二）统筹规划布局

完善气象工作政策体系，科学编制实施气象设施布局和建设规划，推进资源合理配置、高效利用和开放共享，统筹推进气象事业高质量发展相关工作，确保各项任务高效落实。（责任单位：区气象局、区发展改革委、区规划资源局）

（三）强化人才培养

加强研究型业务人才队伍建设，鼓励参与科研和项目建设，

积极申报市、区人才计划，不断健全激励、考核评估机制，激发创新活力。通过挂职外派等方式，促进干部职工在不同层级、岗位实践历练，增强适应新时代气象事业发展要求的本领能力。（责任单位：区气象局、区科委、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四）加强投入保障

继续加大对气象工作的支持力度，健全稳定持续的气象事业发展财政保障机制，完善落实双重计划财务体制制度，完善气象设备系统升级迭代及运行维护保障机制，支持气象科学研究和基础能力建设，按照规定保障气象职工待遇。（责任单位：区气象局、区发展改革委、区财政局）

抄送：区委各部门、区人大办、区政协办、区监察委、区法院、区检察院。

青浦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8月25日印发
